

证券代码：603023

证券简称：威帝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14

转债代码：113514

转债简称：威帝转债

转股代码：191514

转股简称：威帝转股

##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### 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机构信息

##### 1、基本信息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年复办，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。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，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，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许可证，具有H股审计资格，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注册登记。

##### 2、人员信息

截至2019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216名、注册会计师2266名、从业人员总数9325名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。2019年，立信新增注册会计师414人，减少注册会计师387人。

##### 3、业务规模

立信2018年度业务收入37.22亿元，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1.58亿元。2018年度立信共为569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，收费总额为7.06亿元。所审计上市公司主要分布在：制造业（365家）、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44家）、批发和零售业（20家）、房地产业（20家）、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（17家），资产均值为156.43亿元。

#### 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截至 2018 年末，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.16 亿元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 亿元，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#### 5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立信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立信 2017 年受到行政处罚 1 次，2018 年 3 次，2019 年 0 次；2017 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3 次，2018 年 5 次，2019 年 9 次，2020 年 1-3 月 5 次。

### (二) 项目成员信息

#### 1、人员信息

	姓名	执业资质	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	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
项目合伙人	陈勇	中国注册会计师（编号 310000061964）	是	无
签字注册会计师	曹君	中国注册会计师（编号 310000062370）	是	无
质量控制复核人	朱颖	中国注册会计师（编号 310000060226）	是	无

#### (1) 项目合伙人从业经历：

姓名：陈勇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1996 年 7 月-至今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入职后由审计员级别晋升至合伙人

#### (2)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：

姓名：曹君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2018 年 7 月-至今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入职后由审计员级别晋升至高级经理

#### (3)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：

姓名：朱颖

时间	工作单位	职务
1994 年 7 月-至今	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	入职后由审计员级别晋升至合伙人

## 2、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。

### (三) 审计收费

#### 1、审计费用定价原则

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,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。

#### 2、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

	2019	2020	增减%
收费金额(万元)	40(注)	40	0

注:本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的财务审计费用为含税30万元,对公司的内控审计费用为含税10万元,合计含税40万元。

## 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了解和审查,认为立信具有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,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,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,勤勉尽责,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,认真履行职责,恪守职业道德,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,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,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0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(二)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,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备证券从业资格,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,工作认真严谨,具有良好的职业精神和较强的专业水平,较好的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,并同意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,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从业

资格，且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。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，工作认真严谨，有良好的职业精神和较强的专业水平，较好的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三）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（四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